

河南省濮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监测设施运行维护项目

竞争性磋商公告

一、采购项目：河南省濮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监测设施运行维护项目

二、文件编号：豫财磋商采购-2026-219

三、预算：1150000.00元

四、采购需求：

1、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，已落实

2、采购内容：本项目主要包括四台仪器运维服务：在线VOCs自动监测仪器、非甲烷总烃在线自动监测仪器、在线单颗粒气溶胶质谱仪、在线重金属分析仪。服务期为一年，负责监测仪器日常维护运维、保障仪器正常运行、数据审核及处理、数据上报、报告编写等。投标报价均应达到服务要求下的目的地交验价，包括人工费、设备运维费、站房运维费、相关税款等与招标项目相关的、必需的款项及费用（包括未列明而完成运维所必需的所有费用）。

3、标段划分：本项目共1个标包

五、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：

①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“第六条”、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文件及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2〕19号）文件规定，给予小微企业供应商的投标报价10%的扣除，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，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②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，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。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，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

③没有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的投标人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，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。

④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，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、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。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，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，无需抵

押、担保，融资机构将根据《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》（豫财购〔2017〕10号），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、优惠的贷款服务。

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，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“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”查询联系。

六、供应商资格及特殊要求：

1.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之规定：

- 1.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1.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1.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1.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1.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1.6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注：供应商在编制、上传投标文件时，可按规定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，无需再提交上述资格条件中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之规定要求的证明材料。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，以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。

2. 根据《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6〕125号）的规定，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，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，查询渠道：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和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（注：评标阶段由磋商小组负责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，供应商不需提供查询证明或截图）。

3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七、是否接受进口产品： 否

八、获取招标文件：

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、招标文件的获取、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、开标、评标、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。

温馨提醒：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已增加电子营业执照扫码登录入口，各交易主体可以申请电子营业执照，通过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扫码登录交易平台参与采购活动。操作手册见：

<https://puyang.zfcg.henan.gov.cn/puyang/content?infoId=1735615200032266&channelCode=H701001>

1、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。

2、地点：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<https://www.pysggzy.cn/>)

3、方式：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<https://www.pysggzy.cn/>)下载招标文件；

4、售价：无

九、投标保证金：不收取。

十、响应文件上传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、电子标投标注意事项：

1、时间：2026年5月12日10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2、地址：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<https://www.pysggzy.cn/>)

3、投标文件递交方式：网上递交

4、下载招标文件：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需在公告规定时间，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<https://www.pysggzy.cn/>)，凭企业数字证书（USBKEY）登录，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，此为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。

5、投标文件递交流程：供应商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<https://www.pysggzy.cn/>)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“政府采购”进行登录，选择所投项目，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。如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，供应商可以重新上传。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，逾期上传视为网上投标无效。

6、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，需由供应商按时进入网络与本项目相匹配网上开标室，按指令进行解密。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，其投标将被拒绝。

7、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，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。实行网上开标、远程解密及网上提交二次报价。各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，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<https://www.pysggzy.cn/>)（注：使用IE浏览器）。插入CA数字证书打开供应商界面，参加网上开标。各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，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。

远程解密及提交二次报价时间：远程解密（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起30分钟结束），提交二次报价（自下达二次报价命令起30分钟结束）。由于供应商错过解

密、报价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或者二次报价不成功，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
十一、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：

- 1、时间：2026年5月12日10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
- 2、地点：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<https://www.pysggzy.cn/>)

十二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：

本次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濮阳市政府采购网》、《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》(<https://www.pysggzy.cn/>)上发布。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。

十三、联系方式：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河南省濮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

地址：濮阳市华龙区金堤路520号

联系人：李源昊

联系方式：0393-6667636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河南一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南省濮阳市胜利西路8号（胜利路与华安路交叉口东北角）

联系人：袁楠楠

联系方式：19139399016

3. 监督单位：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

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25号

联系方式：0371-65808411

发布人：河南一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发布时间：2026年4月27日